

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基本情况信息表	4
三、资产负债表	5-6
四、业务活动表	7
五、现金流量表	8
六、会计报表附注	9-13
七、社会组织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确认财务专项信息一览表	14

机密

深泓信会审字〔2023〕第 016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基本情况

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是 5344030005510259X6，成立于 2012 年 9 月 19 日。法定代表人为陈晓萍，地址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颐和路 2 号综合楼 3 楼，业务主管单位为深圳市相关职能部门及单位。

四、财务状况

1. 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3,823,265.40 元，其中：货币资金 3,801,621.37 元，应收款项 2,131.03 元，存货 19,513.00 元。

2. 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为 42,741.56 元，其中：应付款项 22,664.34 元，应付工资 18,934.32 元，应交税金 1,142.90 元。

3. 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为 3,780,523.84 元，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 2,396,512.12 元，限定性净资产 1,384,011.72 元。

4. 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 2022 年度总收入为 4,897,507.34 元，其中：捐赠收入 4,897,507.34 元。

5. 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 2022 年度总支出为 3,878,547.40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3,717,048.83 元，管理费用 168,727.66 元，筹资费用-7,229.09 元。

五、开展募捐和接受捐赠情况

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 2022 年度与爱德基金会合作开展乡村老人关爱计划公开募捐。

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 2022 年度接受捐赠收入 4,897,507.34 元。

六、公益慈善事业支出及管理费用情况

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 2018 年度净资产为 3,151,212.11 元，2019 年度净资产为 2,129,009.59 元，2020 年度净资产为 2,242,572.97 元，2021 年度净资产为 2,761,563.90 元，2021 年度公益慈善事业的支出为 5,543,025.27 元，2022 年度公益慈善事业的支出为 3,717,048.83 元，2021 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前三年末净资产平均余额的比例为 221.05%，2022 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前三年末净资产平均余额的比例为 156.33%。

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 2021 年度管理费用总计 289,076.78 元，2022 年度管理费用总计 168,727.66 元，2021 年度总支出为 5,824,358.73 元，2022 年度总支出为 3,878,547.40 元，2021 年度管理费用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为 4.96%，2022 年度管理费用

占本年度总支出的比例为 4.35%。

七、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财务报表已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泓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五日

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

基本情况信息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44030005510259X6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 颐 and 路 2 号综合楼 3 楼	批准设立时间	2012年9月19日
联系电话	0755-29516888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陈晓萍	单位会员数	无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大支行		
银行账号	2000013546442		
财务机构负责人	陈晓萍	联系电话	0755-29516888
会计姓名	陈燕	专/兼职	兼职
代理记账 中介机构名称	/		
会费标准	个人会员	事业单位、单位会员	企业会员
	/	/	/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其开户银行和账号	无		
实体	无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801,621.37	2,790,869.53
短期投资	2		
应收款项	3	2,131.03	2,130.55
预付帐款	4		
存货	5	19,513.00	
待摊费用	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其他流动资产	8		
流动资产合计	9	3,823,265.40	2,793,000.08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投资合计	12	-	-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13		
减：累计折旧	14		
固定资产净值	15	-	-
在建工程	16		
文物文化资产	17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	-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20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	-	-
资产总计	23	3,823,265.40	2,793,000.08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		
应付款项	2	22,664.34	12,955.99
应付工资	3	18,934.32	17,568.75
应交税金	4	1,142.90	911.44
预收账款	5		
预提费用	6		
预计负债	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		
其他流动负债	9		
流动负债合计	10	42,741.56	31,436.18
长期负债：	11		
长期借款	12		
长期应付款	13		
其他长期负债	14		
长期负债合计	15	-	-
受托代理负债：	16		
受托代理负债	17		
负债合计	18	42,741.56	31,436.18
净资产：	19		
非限定性净资产	20	2,396,512.12	1,041,931.96
限定性净资产	21	1,384,011.72	1,719,631.94
净资产合计	22	3,780,523.84	2,761,563.9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3	3,823,265.40	2,793,000.08

(财务报表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业务活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慈善基金会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4,529,340.60	368,166.74	4,897,507.34	3,536,989.66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7				
收入合计	8	4,529,340.60	368,166.74	4,897,507.34	3,536,989.66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9	3,013,261.87	703,786.96	3,717,048.83	3,832,195.66
(二) 管理费用	10	168,727.66		168,727.66	289,076.78
(三) 筹资费用	11	-7,229.09		-7,229.09	-7,743.32
(四) 其他费用	12				
费用合计	13	3,174,760.44	703,786.96	3,878,547.40	3,832,195.66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4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5	1,354,580.16	-335,620.22	1,018,959.94	-295,206.00
				814,196.93	518,990.93

（财务报表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4,897,507.34	6,343,349.66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7,606.09	8,092.52
现金流入小计	8	4,905,113.43	6,351,442.18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3,507,346.19	5,519,090.18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298,116.62	230,914.7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1	9,804.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	11,490.28	8,878.1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3	67,603.85	60,722.30
现金流出小计	14	3,894,361.59	5,819,605.28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	1,010,751.84	531,836.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6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8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现金流入小计	21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2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现金流出小计	25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7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现金流入小计	30	-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1		
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		
现金流出小计	34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额	37	1,010,751.84	531,836.90

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是 5344030005510259X6，成立于 2012 年 9 月 19 日。法定代表人为陈晓萍，地址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颐和路 2 号综合楼 3 楼。

业务主管单位：深圳市相关职能部门及单位。

业务范围：资助和开展扶贫济困、助学、恤病、助医、救灾。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管理层对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本单位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单位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单位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本单位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期间

本单位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单位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单位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单位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7.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单位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单位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单位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计算。捐赠方在向单位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不得向其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或者《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收据，不得确认为捐赠收入。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币种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现金	人民币	0.00	0.0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790,869.53	3,801,621.37
合 计		<u>2,790,869.53</u>	<u>3,801,621.37</u>

2. 应付款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代扣个人款	12,955.99	22,664.34
合 计	<u>12,955.99</u>	<u>22,664.34</u>

3. 应付工资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工资	17,568.75	18,934.32
合 计	<u>17,568.75</u>	<u>18,934.32</u>

4. 应交税金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应交个人所得税	911.44	1,142.90
合 计	<u>911.44</u>	<u>1,142.90</u>

5. 净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限定性净资产	1,719,631.94	25,161.04	360,781.26	1,384,011.72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41,931.96	4,102,075.72	2,747,495.56	2,396,512.12
合 计	<u>2,761,563.90</u>	<u>4,127,236.76</u>	<u>3,108,276.82</u>	<u>3,780,523.84</u>

6. 收入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捐赠收入	3,536,989.66	2,806,360.00	6,343,349.66	368,166.74	4,529,340.60	4,897,507.34
合 计	<u>3,536,989.66</u>	<u>2,806,360.00</u>	<u>6,343,349.66</u>	<u>368,166.74</u>	<u>4,529,340.60</u>	<u>4,897,507.34</u>

7. 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捐赠成本	5,519,090.18	3,507,346.19
项目直接成本	23,935.09	76,737.38
项目执行成本	0.00	132,965.26
合 计	<u>5,543,025.27</u>	<u>3,717,048.83</u>

8. 管理费用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审计费	2,500.00	2,000.00
会费	0.00	1,000.00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283,739.98	165,151.36
办公费	1,836.80	576.30
其他	1,000.00	0.00
合 计	<u>289,076.78</u>	<u>168,727.66</u>

9. 筹资费用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手续费	349.20	377.00
利息收入	-8,092.52	-7,606.09
合 计	<u>-7,743.32</u>	<u>-7,229.09</u>

10. 注册资金

投资主体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
合 计	<u>2,000,000.00</u>	<u>100%</u>

以上注册资金经深圳市长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深长验字【2012】058号验资报告验证。

六、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七、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受托代理业务。

八、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九、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单位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一、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三、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单位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二〇二二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单位名称：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

单位法定代表人：陈晓萍

日期：2023年2月15日

财务负责人：陈晓萍

日期：2023年2月15日

社会组织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确认财务专项信息一览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欣旺达慈善基金会

年度	年末净资产	总收入	总支出	年度公益慈善事业支出	年度管理费用支出	公益慈善事业支出比例				管理费用占当年总支出的比例
						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占前三年末净资产平均数的比例	占上年总收入的比例	占前三年收入平均数的比例	
2022年	3,780,523.84	4,897,507.34	3,878,547.40	3,717,048.83	168,727.66	134.60%	156.33%	58.60%	67.89%	4.35%
2021年	2,761,563.90	6,343,349.66	5,824,358.73	5,543,025.27	289,076.78	247.17%	221.05%	217.69%	102.85%	4.96%
2020年	2,242,572.97	2,546,306.96	2,432,743.58	/	/	/	/	/	/	/
2019年	2,129,009.59	7,536,000.00	8,558,202.52	/	/	/	/	/	/	/
2018年	3,151,212.11	6,085,771.20	5,812,050.26	/	/	/	/	/	/	/

财务专项信息
 息（单位：
 人民币元）

证书序号: 0005863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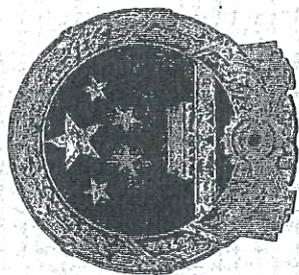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泓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秋清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竹子林求是大厦西座 2410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08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8]1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8年01月30日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1857953N

名 称 深圳泓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 体 类 型 普通合伙
经 营 场 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竹子林求是大厦西座
 2410（仅限办公）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秋清
成 立 日 期 2008年02月04日



重 要 提 示

-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17 年 04 月 05 日

